

初中古典文学 教材研究

河南人民出版社

編輯說明

本書所分析的古典文學作品，除“智取生辰綱”和“林冲”兩篇是教育部指定的課外閱讀文章外，都是根據初中文學課本上的課文，進行分析研究的。並陸續發表在本站編輯的“語文教學通訊”上，現應讀者要求，彙集成書出版。執筆為文的，大都是開封師範學院和鄭州師範專科學校的教師同志們。這次編輯以前，所有文稿曾送原作者重新加以校閱，並略有修改。但因時間匆促，紕繆之處，仍恐難免，誠懇地希望讀者指正。

本書分詩歌、散文兩大類，按作品產生的時間先後編排次序，在“談‘詩經三篇’”和“‘解珍解寶’說略”後面還有兩篇附錄。

開封師專教學業務通訊站

1957年9月

目 录

詩 歌

談“詩經三篇”	均 地	(1)
“归園田居”二首釋義	宋松筠	(15)
关于“木蘭詩”	宋松筠	(21)
讀“敕勒歌”札記	均 地	(32)
談“唐詩十首”	耿元瑞	(35)
淺說李白詩三首	均 地	(42)
試說“客至”与“春夜喜雨”	均 地	(51)
白居易“忆江南”二首	均 地	(66)
談白居易的三首詩	耿元瑞	(79)
談辛棄疾詞二首	均 地	(88)

散 文

范仲淹“岳陽樓記”	均 地	(102)
“解珍解寶”說略	均 地	(112)
“智取生辰綱”的現實主義精神	宋松筠	(121)
怎樣分析林冲的故事	宋松筠	(128)
談“儒林外史”中的王冕	徐士年 張 瑜	(135)

談“詩經三篇”

均 地

“詩經三篇”是初中文学課本第三册第一課的篇目，包括“木瓜”、“采芣”和“君子于役”三篇詩。我們試对这三篇詩的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来談一些体会，并附帶譯原詩为新詩。

“詩經”的内容是十分丰富的，而其中最丰富的却是关于兩性爱恋的抒情小調。我們現在要来談的三篇詩，便都屬於这一类。

第一篇“木瓜”，是“衛風”十篇之一。風，“詩經”的一体，“民俗歌謠”的意思。衛，指現在河南淇县东北的地区。在衛風中，以爱情詩为多，而且美丽动人。“木瓜”，就正是一个好的例子。

这篇詩只短短三小节，总共加起来不到六十个字，但是它却动人地表现了青年男女間相互贈答的深情厚意。由于“詩，是人在激动的时候，是人受了客观事物的刺激，其情感达到緊張与高亢的时候的产物。”（何其芳：“西苑集”“話說新詩”）因之表现是集中的。由于表现的集中，所

以留給了我們馳騁想像的無限廣闊的空間。依聞一多先生“風詩類鈔”的看法，這篇詩是“男詞”；也就是說，詩篇中的“我”是一個青年男子。再據詩篇中的餽贈物品、情感表現等來推斷詩篇中的青年男女彼此的關係、他們相會的時間和地點等，那末我們可以更具體地來感觸這篇詩的圖景，理解這篇詩的思想情感。讓我們一齊來展開想像吧：

秋季的某天，一對青年男女相遇在一片果樹林的中間或者旁邊。他們也許是偶然的第一次見面，也許是認識不久相約來此幽會的。秋天的氣候是溫和的，果樹林的環境是幽靜而美麗的，就在這樣的氛圍中，詩篇中的主人公——一對青年男女開始了交談。他們的話免不了有彼此的傾慕，有愛情的試探。隨著談話的增多，他們越來越情投意合，越來越感到對方對自己的吸引的魅力，越來越燃燒起了感情的火。這時，語言無力了，不能表達他們的內心了，於是這位年青的姑娘抬頭摘取了樹上的木瓜，低頭送到了對方的手裡。木瓜本身是微不足道的東西，然而小小的木瓜情意是無比的。因為這木瓜上面，凝結着這位年青姑娘的火熱情感啊！年青的小伙子接到木瓜後，體會了姑娘的心意，馬上解下了身上的佩玉來回贈。他的回贈，正如詩篇裡所表現的，不僅僅是報答的意思，還是願結永遠的相好的表示。通過物的餽贈，一方面表了情，一方面達了意，他們便告別了。這時候年青小伙子內心充滿了喜悅，而贈答的場面則在他腦裡不斷縈迴，他體會着，他咀嚼着，他唱出這篇洋溢着情感表現內心思想與願望的詩歌。當然，這篇詩作者並不一定就是這個青年男子，但我們可以肯定地說創作這篇詩的詩人或詩人們是體會着並設想着這個青年男子的心情而作的。

第二篇“采芣”，是属于“王風”的。所謂“王”，是指周代东都洛邑，王城畿内，方六百里的地方，在現在的河南洛陽附近。“采芣”同“木瓜”一样，也是一首情歌。

如果我們說，“木瓜”，是恋爱初期产生的詩篇，那末，“采芣”便是热恋期中的产物。因为这篇詩所抒写的对恋人的怀念，其感情是十分深切的。这种深切的感情，只有彼此有了相当了解、有了相当感情基础才可能产生，而剛剛認識或相交甚淺則一般絕不会存在。恩格思在談到“真正的性爱”时認為虽然“中世紀以前，是談不到个人的性爱的”，但，“在古代”“在官方社会以外”却是“有的”。他說这种“性爱达到这样的猛烈性与持久性的程度，即不能得到对方以及与对方分离，在双方看来，若不是最大的不幸，也是一件大不幸……”（“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第二章）由于“分离”在热恋中的人們的眼里看来是“最大的不幸”，所以詩篇里的主人公就感到日子难捱，觉得过一天如同过三月，九月，三年……这种相思多麼深切啊！这种情感多麼热烈啊！在現代的民歌里与这篇詩同型的亦頗不少，如川北劍閣的一首民歌吧：

我跟么妹隔菜园，三天不見如半年，

几时等到三十晚，初一来給妹拜年。

关于“采芣”，聞一多先生的“風詩类鈔”亦列入“男詞”。他說：“采集皆女子事。此所怀者女。則怀之者男。”

以上兩詩讀罢，我們深深地覺得它表达了古代人民感情的热烈、真挚和純朴。正由于此，所以長期以来人們便一直特別喜爱這兩篇抒情小調，竟形成了“一日三秋”这句成語，

經常在一些人的口頭上或文章中出現。

第三篇“君子于役”亦是屬於“王風”的篇章。這篇詩與“采芣”一樣，同為懷人的抒情的作品，但它卻與“采芣”有所不同。第一、詩篇中的主人公不是青年男子，而是一個農家婦女；第二、詩篇中所懷念的對象不是熱戀期中的情人，而是長期在外服役的自己的丈夫；第三、詩篇中不僅表達了深厚的相思的感情，而且揭露了統治者實行徭役給予人民的痛苦。

詩篇中的農夫的丈夫，因為住在王城畿內方六里內的地方，統治者的政治力量最強，所以他比較邊遠地區的人民更多徭役之苦，而被征服役，長久的不得回家。這時，詩篇中的主人公——一個農家婦女便不得不遭受到孤寂的命運，承担起生活的重擔了。白天，煩忙的勞動可能暫時地減少了一些苦難的磨折，但是現在傍晚了，重重的心事便瀰上了心頭，勾起了她的悲哀。她怎能不悲哀呢？因為假如丈夫在家的話，這傍晚正是該他從地裡歸來的時候，正是該夫妻倆愉快談心的時候，而現在卻除了冷清清外，還是冷清清的，同時，此刻丈夫究竟在那兒呢？生活得怎樣呢？……亦不能不使她擔憂和痛苦。所以這在傍晚的時候，她暫停了一天緊張的勞動，她馬上想到了“君子于役，不知其期”的事，並發出了“曷至哉？”的詢問。對於她的辛酸有誰來安慰呢？對於她的詢問有誰來回答呢？在她面前的只有越來越黑的夜的曠野。更有使她不能平靜的，這時她眼看著雞進窩了，被提醒一天又已過去，眼前又是天晚了！接著又眼看著羊和牛從山坡上下來歸家了！看吧，牲畜出入尚且有一定的時間，而在外服役的丈夫呢，卻沒有休息的日子，沒有歸家的消息。

触景伤情，更增加了她对丈夫的怀念，更增加了她眼前的凄楚，所以最后发出了“如之何勿思！”的沉痛的声音。这些情景浮现以后，便来回地在这位农妇的心上萦绕，最后她发出了希望，希望丈夫“苟無飢渴！”

诗篇中的农家妇女对她在外服役的丈夫的思念是深切的，她一而再地問着：丈夫什么时候才能回家呢？才能見面呢？她直率地表明自己怎么能不想念丈夫呢！这种热烈的真挚的情感是可贵的，然而更可贵的还不在此，而在于她的这种情感充满着忘我的对丈夫的同情与体贴。我們不可能像想这位农妇在丈夫外出后生活上沒有困难和痛苦，然而在詩篇中却找不出半句訴说自己困难和痛苦的話，更不用說对所爱恋所怀念的丈夫的怨言了。在詩篇中，有的只是对丈夫沒有休息的时候的不满和伤心，有的只是怕丈夫在外受飢受渴的擔憂和愁苦，有的只是对丈夫在外平安，早日回家的願望。当然，在不訴說生活上的困苦这点上，亦显示了农家妇女性格的坚强，說明她們是有与生活搏斗的勇气和魄力的。

我們在前面說这篇詩“揭露了統治者实行的徭役給予人民的痛苦”，从这一农妇的相思之苦来看，从她所說的丈夫在外服役是已經不能拿日月来計算了的漫長的时间，而且归期又渺渺茫茫，毫無憑准来看，从她所担心和希望的是丈夫的人生最起码的条件免受飢与渴来看，我們当不会有任何怀疑吧。但是另有一点，却很容易引起我們發出疑問来，即：为什么这位农妇竟沒有对統治者反抗的声音呢？她是不是太軟弱了呢？是的，这篇詩里沒有正面的对統治者的譴責，然而詩篇中的主人公——这位农妇却不是毫無反抗性的人。就这篇詩来看，她摆出了丈夫服役長久不得回家的事实，她說出

了对丈夫会受飢受渴的憂慮，她抒發了自己的深刻的痛苦的情感，这样便使人具体認識到統治者的罪惡，徭役的殘酷，能說不是对統治者和对徭役的控訴嗎？既然是一种控訴，当然就不能認為这位农妇是沒有反抗性的弱者了。

总之，这三篇詩不仅使我們形象地認識到古代人民的生活面貌和精神面貌，而且能給我們以美学的享受，并丰富我們的思想情感。

二

讀完了这三篇詩，我們很容易地感到它們在句法上的特征是基本上以四言（字、音节）成句，構成鮮明的二拍子（音步）的节奏。如：

君子——于役，	不日——不月。
曷其——有恬？	鷄栖——于杰……

即使不是四言（字、音节）而系其变化的三或五言（字、音节）亦仍然是二拍子（音步）的。如：

投我以——木瓜，	报之以——瓊琚。
匪——报也，	永以为——好也！……

这是这三篇詩的特征，同时也几乎是整部“詩經”句法上的特征。如“关关雎鳩，在河之洲”，“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其所以基本上以四言（字、音节）成句，这是每句二拍子（音步）的必然結果。因为节奏是在一定時間內，不同的声音（輕和重、抑和揚、短和長、高和低……）的平均，前后一致的反復，所造成的感覺；也就是說拍子（音步）是由輕重、抑揚、短長或低高等所造成的。如“彼采芣

兮”一句，“彼”字輕、抑、短、低，“采”字重、揚、長、高，“葛”字又輕、抑、短、低，而“兮”字又重、揚、長、高，于是形成了鮮明的二拍子（音步）的节奏感。其所以是二拍子（音步），則因为詩歌产生于劳动，在原始阶段，它只是劳动的伴奏；因之，詩歌的节奏是劳动本身的节奏所派生的。原始社会的人们所从事的生产过程的技术性質比較單純、生产技术比較幼稚、从而劳动动作也比較簡單，其节奏大多是一反一复。如伐木、划船、撒網、投槍、射箭、播种……便是。由于对劳动动作的适应，所以在原始詩歌中最先出現的是二拍子（音步）节奏。这种詩歌适应劳动动作的情况，在現在的劳动詩歌中，仍很容易見到。如东北的一种打夯歌，它的节奏是这样的：

大家举起——手啊， 使劲往下——砸啊！
我們用双——手啊， 平地起大——楼啊。……

到了大量产生“詩經”中的詩歌的周代，虽然它已不是原始社会，但一来由于它去古未远，一来由于原始詩歌作为遗产的影响作用，所以“詩經”便几乎全部是二拍子（音步）的詩篇。

其次，讀完了这三篇詩，我們还会很容易地感到它們在章法上的特征是复沓（反复咏嘆）的形式。即是說不管兩节也吧，三节也吧，每节字数都是等量的，而且句子大抵相同，中間只更替少数几个字。如“木瓜”一篇吧，字数相等，而且句子只在第二节里把第一节里的“瓜”換为“桃”，“琚”換为“瑤”，又在第三节里再換为“李”和“玖”而已，剩下的便全相同了。其他兩篇类此。

这三篇詩的这一特征，如上一特征一样，也同时几乎是

整部“詩經”章法上的特征。如“碩鼠”“伐檀”等篇。在今天的民間文艺中，这一傳統仍被繼承着，發揚着。“詩經”的这一特征之所以形成，是由于“詩經”詩大部分原是民歌，以及受了民歌影响的作品。民歌是在口头流傳的，因之它需要这种复沓的章法以求得易于上口，便于記憶，适于流傳；民歌的形式是比較簡單的，而情感則十分热烈和激动，因之它需要这种复沓的章法来加重抒情的分量，以求得內容的充分表現；民歌是要人用听觉在短暫的時間內来接受的，因之他需要这种复沓的章法使音节鏗鏘，語言明確，以加强听者的印象。再就人的思想情感来看，亦并不是像黄河那样一瀉万里的，而是像人体內的血液一样循环往复的，因之亦需要这种复沓的章法来加以表現。由此看来，这种复沓的表現形式看来似乎單調，但不这样反复咏嘆，就不能充分表达歌者的情感，也显不出歌詞的美妙。

我們讀的这三篇詩，在使用这一复沓的形式上，并不是完全一样的，而是有所不同。“木瓜”一篇，前后三节的意义没有什么差別，只是一种單純的重复，是較原始的形式。“采葛”和“君子于役”兩篇，就形式上看好像是重复的、平列的，但意义上是一層深一層了，是發展了的形式。

“木瓜”中的“三月”“三秋”“三岁”，相思的越来越深刻，是很明显的。“君子于役”中，从希望丈夫回家到要求和丈夫会見，是越来越迫切，越来越具体的思想情感的發展的表现。又从“如之何勿思”和“苟無飢渴”，在意义上亦明显地是不同的，表現了前后的思想情感的改变和深化。

讀完了这三篇詩，除上面談过的兩点共同特征外，“采

葛”一篇的誇張的写法，亦是很容易被我們突出地感覺到它的成功的。所謂誇張，是在事實的基礎上，把握住事物的最基本的特征，利用豐富的想像，盡量把它擴大；在看來似乎荒誕不經的描繪里，顯示出鮮明的形象。它不是虛妄的誇大和憑空捏造，而是更突出地更深入表現現實事物本質的民間文藝的寫作特點之一。你看一天如像九十日（三月），甚至更如像一千零八十日（三年），拿數學的觀點來考查，這不簡直是乖謬透頂了嗎？但詩人却正借此來深刻地鮮明地表現了熱戀期中的青年男子對所鍾情的姑娘的迫切的懷念的心情。“詩經”中像“采葛”這樣的誇張写法還很多，給了後代的詩人以很大的影響，特別是偉大的詩人們。李白的“白髮三千丈”（“秋浦歌”），“飛流直下三千尺”（望廬山瀑布），杜甫的“霜皮溜雨四十圍，黛色參天二千尺”，等等名句，便是例證。同時，現代的民歌，也依然在繼續發展着“詩經”的這一誇張写法的傳統。如甘肅民歌中有一首表現一個姑娘懷念情人，說：“……想得天聾地啞了，一雙眼睛想麻了。”另一首表現同一主題的更具體地說：“……腸子想成皮條了，把心想成核桃了”，便不僅顯然是誇張，而且應該說是與“采葛”極相類的。

讀完了這三篇詩，對“君子于役”一篇的強烈的生活氣息和真實感，也會被我們極容易地感覺出來。即如“鷄棲于埘，日之夕矣，羊牛下來”三句，由於詩篇中的農婦正沉浸於相思的苦痛中，她忘卻了時間，或者說這一瞬間注意力不在時間，所以詩人先描述鷄回窩；鷄回窩的事實把我們的農婦從悲哀的沉思中驚醒，而鷄回窩又例在傍晚，這下她頭腦中泛起了時間觀念，於是詩人才描述天晚了；一經覺得天晚

了后，我們的农妇就必然地从而注意于天晚了的事物，詩人这才描述羊下山了，接着牛下山了。这是多么細致，多么精确的描写啊！沒有对生活的入微的观察和深刻的体会，是絕對写不出来的。“君子于役”这一表现，同样也是“詩經”中大部分民歌的特点，如“东山”中的“蜎蜎者蠋，烝在桑野”，又：“果臝之实，亦旋于宇，伊威在室，蠨蛸在户”……。在今天的民歌中，这一从“詩經”以来的民歌的傳統的特点，亦仍鮮明地实現在許多的作品中。

除以上所談外，这三篇詩的朴素的風格，和詩的音韻亦值得我們注意。

三

下面我們試把这三篇“詩經”詩用新詩的形式譯出，不敢企圖再現原詩的神情韻味，只要求能够稍便于了解詩意而已。

木 瓜

手拿木瓜送給我，
我用琼琚报答他。
不是單純的报答啊，
表示永远結相好啊！

手拿木桃送給我，
我用琼瑶报答他。
不是單純的报答啊，
表示永远結相好啊！

手拿木李送給我，
我用琼玖报答他。
不是單純的报答啊，
表示永远結相好啊！

采 葛

那个采葛的人兒啊，
仅仅一天不見面，
好像漫長的三月啊！

那个采蕭的人兒啊，
仅仅一天不見面，
好像漫長的三季啊！

那个采芣的人兒啊，
仅仅一天不見面，
好像漫長的三年啊！

君子于役

我的丈夫服徭役，
不知道期限的長和短。
什么时候才得回来呢？
鷄进牆洞休息了，
時間已經傍晚了，
羊兒牛兒下坡了。

我的丈夫服徭役，
怎能不想念他！

我的丈夫服徭役，
無窮尽的日子長又远。
什么时候才能見面呢？
鷄上木樁休息了，

時間已經傍晚了，
羊兒牛兒下來了。
我的丈夫服徭役，
願他不至受飢渴！

附：“投我以木瓜”与“知之何勿思”解

“投我以木瓜”是“詩經”“木瓜”的第一句。这一句的“以”当作介詞，和現代漢語的“拿”、“用”相当，可以互譯。“投”是“送”的意思，亦可以互譯。那末，原句直譯出来應該是这样的：

送我拿木瓜

“送我拿木瓜”，我們讀起来很别扭；所以覺得别扭，因为現代漢語中沒有这种說法，而只說：

拿木瓜送我

把這兩种句型对比一下，我們知道它們的語法关系是一致的，不同的只是語序。不过，并非这一語法关系的古代漢語的句子通通都和現代漢語的語序不同；相反地，相同的倒是

不少。例如：

陈子以时子之言告孟子。（“孟子”“公孙丑下”）

以乐舞教国子。（“周礼”“春官宗伯”）

从以上所引的兩句和“投我以木瓜”一句看来，如果把“以”字去掉，它們都是意义仍可不变的双宾語的句子，可以說成：

投我木瓜。

陈子告孟子时子之言。

教国子乐舞。

这样我們可以清楚地看到介詞“以”的作用是在把直接宾語和間接宾語分开，使句子的意义更加清楚，知道說話的人（写文章的人）強調的是什麼，不致模糊和誤解。我們所引的兩句，着重的是“时子之言”和“乐舞”，所以加介詞“以”把它們提出。至于“投我以木瓜”，因为歌唱者認為重要的并非所送的“木瓜”或其他东西，乃在于送給的不是別人而是送給“我”的；所以只加介詞“以”把直接宾語和間接宾語分开，而不把直接宾語前置，使得間接宾語“我”突出。知道这一詩句的語法構造，我們才能更貼切地理解詩意。

“木瓜”一詩中，其余如“报之以琼琤”等与我們所談的这句同。

“如之何勿思”是“詩經”“君子于役”的首章末句。这一詩句的意义是很明白的，似乎不需要探索什麼。但是，事实上要講清楚却也有些麻煩。麻煩的關鍵在“如之何”三字。因为不清楚地了解“如之何”三字，我們对这一詩句是吃不透的。

“如之何”三字所以麻煩，因為在我們的頭腦里，“如何”簡直就是與現代漢語中的“怎樣”完全相同，是一個詞。基于這一觀念，便難于理解它為什麼可以分開，搞不清楚插入的“之”字的詞性、作用，體會不了這一詩句的情感和語言運用的精妙。其實，“如何”並不是一個詞，而是一個動詞短語。“如”是動詞，“何”是疑問副詞。這兩個詞雖然總是緊密地連在一起用，但在古書里亦常拆開，或插入名詞，如：

以君之力，曾不能損魁父之丘，如太行王屋何？

（“列子”“湯問”）

或插入代詞，如：

君如彼何哉？

而更多的是插入“之”字，如：

子欲居九夷，或曰：“陋，如之何？”（“論語”
“子罕”）

據以上諸例說來，“如……何”可譯作現代漢語“拿……怎麼樣”或“對……怎麼辦”。又，按这三例的第一例中間插入的是名詞，第二例是代詞，都是用來充當“如”的賓語的，而第三例的“之”亦是充當的賓語，指代上面所說的“九夷”：因此我們可以把“如之何勿思”中的“之”視為充當“如”的賓語的指代上句所說的“君子于役”的“君子”的指代詞。依這樣說法，原句可用現代漢語直譯成：

對他怎麼不想念呢？

增加了這一個指代詞“之”，一方面強調了懷念的對象，從而增加了情感的濃度；另一方面延緩了音調，从而使語言的節奏更足以表現思婦懷丈夫的情感的深沉。

附帶說明一下，“如何”常與“奈何”“若何”通用，